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纾困和发展 确定加强农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的措施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 5 月 26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纾困和发展，确定加强农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的措施。

会议指出，量大面广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是我国经济韧性、就业韧性的重要支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近些年通过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特别是去年实施一系列普惠性纾困政策，有力促进了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截至 4 月末，全国小微企业总数超过 4400 万户、个体工商户超过 9500 万户，成为我国就业主力军。当前国内外环境复杂严峻，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仍面临困难，要继续有针对性加强支持。一是进一步落实“六稳”“六保”政策，保持必要支持力度。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措施。加大支持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的普惠金融力度，引导扩大信用贷款、首贷、中长期贷款、无还本续贷业务规模，推广随借随还贷款。研究将商业汇票承兑期限由 1 年缩短至 6 个月，减轻企业占款压力。二是多措并举帮助

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应对上游原材料涨价影响。支持大型企业搭建重点行业产业链供需对接平台，用市场化办法引导供应链上下游稳定原材料供应和产销配套协作，做好保供稳价。打击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行为。支持各地按规定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给予稳岗就业补贴。督促引导平台降低过高收费、抽成及新商户佣金和推介费比例。

三是加强公正监管。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各类市场主体一视同仁，清理废除歧视、妨碍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市场经济活动的政策和法规。深入推进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依法查处具有优势地位的企业为抢占市场份额恶意补贴、低价倾销等行为。整治各种乱收费乱罚款。

同时，做好基本保障兜底，推动个体工商户及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保，放开在就业地参保的户籍限制，探索将灵活就业人员纳入工伤保险范围。

会议指出，义务教育是关系每个家庭的最大公共产品，是政府的基本职责。要落实“双减”措施，提高义务教育教学水平和质量，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突出加强农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这个事关全局的重点，采取有效措施缩小城乡、区域差距，促进教育公平。一要加强农村义务教育教师队伍建设。依法加强义务教育教师收入保障，多渠道解决好教师基本住房，建设必要的边远艰苦地区农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加大在职培训、学历教育力度，提高

义务教育教师素质。职称评定等要向中西部农村教师倾斜。二要持续改善农村基本办学条件，因地制宜加强农村学校教室、宿舍、食堂等设施建设。改善网络设施，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开放共享。三要强化经费保障。中央财政今年继续安排 300 亿元补助资金，重点支持中西部和东部部分困难地区义务教育发展。省级要加大统筹力度，强化对欠发达地区、民族地区、边境地区、革命老区义务教育的支持。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